

人民币服务

人民币服务 标志中港理财优势

汇丰深明随着中港两地的联系渐趋紧密，您对人民币的理财需要不断上升。因此，透过遍布全港的完善网络，汇丰致力为您开展全面的人民币理财服务。即使您身在何处，也能轻松处理财务，获享理财优势。

汇丰人民币服务提供周全配套迎合您的需要：

人民币存款¹

汇丰人民币服务为您提供储蓄及定期存款²服务，配合您的理财需要：

- 您可透过人民币储蓄存款服务，将人民币直接存入账户，或於该账户提取人民币，方便省时。
- 您可透过个人网上理财、流动理财、电话理财或到汇丰分行办理转账，灵活方便。

人民币支票服务³

汇丰人民币往来账户让您可方便快捷地处理人民币交易及签发人民币支票（包括电子支票）⁴。

人民币兑换

您可按您的需要於汇丰分行⁵兑换人民币或以人民币兑换港元。透过汇丰人民币储蓄账户或人民币往来账户，於汇丰分行、透过电话理财⁶、个人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买入及卖出人民币。您亦可到汇丰分行兑换人民币及港元现钞⁷。

人民币转存服务

汇丰人民币账户客户，更可专享人民币转存服务。您可预先设定目标汇率、转账周期、日期及转存金额指令，并可于日后有需要时随时修改。我们即会根据汇丰当时的人民币汇率并按照您的设定，自动从您的港币储蓄 / 往来账户及人民币储蓄账户转存。

人民币汇款⁸

您只需持有汇丰人民币账户，便可将账户内的人民币随时电汇到香港以外其他地区⁹。若您需要定期电汇，更可透过香港汇丰分行或个人网上理财¹⁰，预先设定常行指示，毋须每次办理手续，方便省时。

人民币投资产品¹¹

汇丰提供一系列人民币投资产品；例如：股票、债券、结构投资产品、基金及人寿保险产品¹²以切合您投资需要。请联络我们以获取最新资讯。

下一步...

汇丰的人民币服务，让您尽享中港两地理财优势。

查詢詳情：

- 汇丰尚玉客户，请致电 (852) 2233 3033
- 汇丰卓越理财客户，请致电 (852) 2233 3322
- 汇丰运筹理财客户，请致电 (852) 2748 8333
- 其他个人理财客户，请致电 (852) 2233 3000
- 浏览网址 www.hsbc.com.hk
- 联络任何一间汇丰分行



(续)

香港居民及非香港居民之人民币服务概览

人民币服务	香港居民	非香港居民 ¹⁸
人民币支票服务— 人民币往来账户	<p><u>签发人民币支票（包括电子支票¹³）于广东省（包括深圳）支付</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张支票每天最高签发金额为人民币 80,000 元¹⁴• 签发人民币支票以支付在广东省（包括深圳）的零售消费性支出的每天总支付金额最高为人民币 80,000 元 <p><u>签发人民币支票（包括电子支票）于香港支付¹⁵</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纸张支票签发金额不设任何上限• 电子支票的签发金额上限将根据您预设的个人网上理财非登记账户转账限额而定，每日最高为港币 400,000 元¹⁶	非香港居民签发之人民币支票（包括电子支票）只可用于香港及不可用于内地。
人民币汇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过汇丰人民币账户电汇至内地的同名账户，每天最高可电汇人民币 80,000 元¹⁷• 电汇至内地以外其他国家的电汇金额不设电汇金额上限	客户可能需要获得内地有关当局获得内地有关当局的批核，以及支付若内地有关当局或内地银行拒绝接收该汇款到内地而可能引致要支付相关费用。

重要风险通知

阁下应注意，人民币兑其他外币的汇率可能出现波动，并会受到（其中包括）中国政府控制（例如中国对人民币与外币兑换作出的监管）等因素的影响，从而可能会在阁下将人民币兑换为本地货币时对人民币产品的回报产生不利影响。

备注：

1. 本行接受客户之开立人民币账户存款指示表格（私人账户）（不适用于综合户口）及 / 或人民币现金款项，并不表示或保证该款项已成功存入人民币账户或人民币账户已成功开立；人民币账户开立与否，将根据本行的最后决定。本行需要最多两个工作天以完成整个开户 / 首次人民币存款程序。该款项于该整个程序中不会获取利息。如人民币账户未能成功开立，本行将通知客户以退回款项并不支付利息。客户可透过各分行办理开户手续。人民币账户不接受委托安排。人民币现钞存款及提款服务只接受人民币面额50元或以上的纸币。
2. 开立人民币定期存款必须附设一个相同户名及账户号码的人民币储蓄账户。所有于人民币定期账户的提存，均需要透过人民币储蓄账户办理。
3. 任何人仕只需持有香港身分证、年满十八岁或以上、及持有同名的汇丰人民币储蓄账户，即可亲临汇丰各分行开立人民币往来账户。人民币往来账户并不提供透支贷款服务。若客户的人民币往来账户内的存款并不足以支付当日需交收的支票，而该客户的人民币储蓄账户及人民币往来账户内的总存款足够支付当日经交收的支票及所需的因存款不足的支票手续费，存款将自动由客户同名的人民币储蓄账户转账到人民币往来账户以作支付当日经交收的支票及所需的因存款不足的支票手续费。
4. 人民币往来账户的所有支票均为划线支票，并注明“只可存入收款人账户”，不得转让。
5. 理财易中心除外。
6. 只适用于汇丰尚玉、卓越理财及运筹理财客户。
7. 人民币兑换服务只适用于人民币面额50元或以上的纸币。
8. 本行将会在下列营业时间内处理人民币汇款：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时至下午1时30分（星期六、日及香港公众假期除外）。您可以在任何时间发出指示，但如果本行是在上述时间以外收到指示，最快亦要到下一个工作天的营业时间内才能处理有关指示。此外，人民币汇款必须经过人民币结算银行处理，及遵循人民币结算银行的营运守则。人民币结算银行于中国公众假期内（如劳动节、国庆假期），将不会处理人民币汇款。
9. 电汇人民币到海外其他国家须受当地银行监管法则管制。
10. 汇丰尚玉及卓越理财客户可透过24小时个人电话理财服务设定常行指示。
11. 本文件所载资料不可视为对任何内文所提及的投资产品或服务的销售邀请。投资附带风险，阁下应就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任何投资项目。过往业绩数据并非未来业绩的指标。阁下应细阅发售文件所载所有风险因素的详情。投资价值及其盈利可升可跌，买卖投资产品可能招至损失，不能保证能赚取利润。
1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为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的授权保险代理商。所有人寿保险计划由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所承保。本公司保留停止接受申请的权利，而毋须预先通知。货币风险及详情，请参阅有关产品册子。



(续)

13. 在中国内地存入人民币电子支票取决于存票银行能否接纳。另外，建议发票人在电子支票上提供收款人的银行账户号码和汇款用途，以避免内地有关当局或内地银行拒绝存入电子支票而可能引致的相关费用。
14. 若客户在广东省（包括深圳）签发的人民币支票于同一清算日需交收的总金额超过人民币80,000元，部分支票将被退回，以保持客户当日有关支票的总交收金额在人民币80,000元限额以下。本行会因此收取支票退回收费。
15. 人民币支票可存入在香港有效的个人或公司人民币账户及其账户需接受以人民币支票存款。请确认有关个人或公司客户是否愿意接受以人民币支票为付款方式。
16. 每日最高转账总额为港币400,000元，此限额由所有转账途径共用（本地自动柜员机及个人网上理财的每日最高转账额分别为港币400,000元；海外自动柜员机及电话理财的每日最高转账额分别为港币50,000元。）
17. 若香港居民之个人客户于汇丰持有多个人民币账户，所有人民币账户均共用同一个每日人民币电汇限额。香港居民之个人客户每日的汇款额或会由人民币清算行核查。在内地的收款账户的账户名称必须与您的汇丰人民币储蓄账户完全相同，包括联名账户在内。汇入内地同名人民币账户内而未取用的人民币，经审核后可把全部余数汇回香港同名人民币储蓄账户。有关服务或受内地相关银行的细则限制。
18. 非香港居民之个人客户成为香港身分证持有人之后必须立即通知本行。

本服务单张所载一切内容，均为本行根据对有关管辖或适用于人民币服务的法律、规则、规例、指令及指引的所知及理解而提供。敬请参阅本行不时刊发的最新资料，包括在汇丰分行展示的通告。客户亦可亲临汇丰任何分行或与本行职员联络，以取得上述服务的最新资料。

